

# 附錄五

市政府轉運站新建工程變更設計

第二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

委員補充意見回覆對照表

# 市政府轉運站新建工程變更設計第二次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

## 委員補充意見回覆對照表

| 審查意見  | 答覆說明  | 修訂處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|   | 章節               | 頁次                 |
| 林委員麗玉：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一)表 2.2-1 敘及「1F 部分國際觀光旅館調整為一般零售業、B2F 及 3F 部分一般零售業調整為餐飲業」，故本案旅館使用樓地板面積勢將減少；惟報告書 p3-12 二、本次變更「旅館使用樓地板面積增加 17 平方公尺」，兩者互為矛盾，請再予釐清修正。 | 謝謝委員指正，p3-12 旅館使用樓地板面積應為減少 17 平方公尺，已予以修正。   | 3.3              | 3-12               |
| 郭委員瓊瑩：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一)垃圾清運處理計畫已修正改善很多。   | 謝謝委員指教。   | —                | —                  |
| (二)建議廚房及相關動線應每日用適量之專業 O3 消毒處理，除可防臭外更可杜絕蚊蠅蟑螂等昆蟲之孳生與感染。   | 謝謝委員指教，遵照辦理，已補充於第 3.2 節。  | 3.2              | 3-4                |
| 陳委員鴻烈：  |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(一)缺少綠建築評估資料總表，九大綠建築指標評估表及各指標綜合計分計算表。   | 已補充綠建築評估資料總表於表 5-4。<br>由於本計畫無生態棲地設計、建築物之形狀係數不利評估至及格、建築物完工後部份施工期間資料逸失等，無法進行生物多樣性指標、CO <sub>2</sub> 減量指標、廢棄物減量指標、室內環境指標之計算，故針對綠化量指標、基地保水指標、日常節能指標、水資源指標、污水垃圾改善指標提出檢討，檢討結果如表 5-5~表 5-9，均合格，綠建築分級評估最終等級評量表如表 5-10，詳細檢討過程檢附於附錄三。 | 5<br><br>附錄<br>三 | 5-6~<br>5-14       |
| (二)缺少綠建築各指標的策略說明。   | 為響應國家節能減碳與綠建築政策，經由本次變更再次檢討本計畫綠建築相關規劃，由於本計畫剛於 98 年 12 月完工進入營運階段，進  | 5                | 5-1<br>5-3~<br>5-5 |

| 審查意見  | 答覆說明  | 修訂處   |      |
|---|---|-------|------|
|   |   | 章節    | 頁次   |
|   | <p>駐者包括百貨公司、飯店及轉運站等三個不同管理單位，甚難於建築物尚未進入建築物生命週期中之老化與劣化階段，進行停業更新改修之工程。且因本次變更主要以百貨公司空間為主，因此僅能就現階段百貨公司空間所能改善部分進行局部修繕，以提升綠建築等級。經詳細檢討後，本計畫可針對日常節能、室內環境、水資源、污水垃圾改善等 4 項指標進行改善，綠建築分數預估可提升至 33.02 分(歷次改善分數詳表 5-2)，由合格級提升為銅級。各指標評估表之原規劃內容及本次變更提升綠建築策略整理如表 5-3。</p> |       |      |
| 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|      |
| (一)「臺北市下水道管理規則」請修正為「臺北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」，相關內容一併修正。 | 謝謝委員指正，已修正本次變更內容於第 2.2.2 節。   | 2.2.2 | 2-54 |